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10 月份第 4 次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5-1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商副局長文麟代

紀錄：洪佩瑜

肆、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業務簡報：

一、勞安科報告「近三年清潔隊職災情形改善措施及承攬安全管理」

主席裁示：同仁在工作場所遇職災的案件量相當高，但有逐年下降的趨勢，歸功於各區隊嚴加防範處理，建議近三年落實成效的區隊予以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二、太平區清潔隊報告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陸、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：無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主席裁示：

一、市長於市政會議上表示，本府各機關明年應配合各行政區擴大舉辦野餐日活動，偕同各區公所結合地理環境特性，共同深入營造在地化。在提供垃圾清運及流動廁所方面，本局應本權責，注重環境衛生配套措施，消化處理量能。

二、本局參與大型活動，請各業務單位審視是否能乘勢搭配行銷，有利宣傳自身業務推廣。

三、環境部提供多項計畫以供各地方機關申請補助，建請各業務單位主管應先向局長報告，避免事後變更計畫影響實際之執行。

散會：上午 11 時 40 分

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,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